
国内外以汉语为工作语言的社区口译培训对比研究

YU ZENG

*Juan Carlos I
University, Spain*

HONGYING ZHANG

*Beijing Union
University, China
zy7269@hotmail.com*

摘要:中国作为一个新兴的发展中国家,正吸引着越来越多的外国人前来工作和定居。随着越来越多的外籍人口日渐融入中国社会,他们在生活中遇到了很多实际困难,如:子女上学,看病就医以及证件审批等。而中国政府和大学对于与上述领域相关的口译人员的培养一直未给予足够重视。本文侧重于研究国内外以汉语为工作语言的社区口译培训,介绍该类口译培训在国内外的情况并对目前面临的各种问题予以总结。

1. 前言

口译和笔译作为一种跨文化及语言的社会交际活动,自语言出现之时起,便伴随人类走过了其漫长的发展和演变历程。翻译有笔译和口译之分,不论是笔译还是口译,都是用一种不同的语言来解释和再现原话的意思内容,只不过表达形式不同而已,一个是书面形式,一个是口头形式。口译是一种特殊的口头交际手段,其任务是在不同语言和文化的交谈者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使交谈双方能够自然交流与沟通。口译有很多种分类方法,按照口译的形式可以分为连续口译、同声传译、联络口译、接力口译、耳语口译、视译;按照任务可以分为:会议口译、外事口译、军事口译、商贸口译、医学口译、法庭口译、技术口译、展览口译等。而社区口译是一个比较新的概念。

“社区”(Community)一词最早见于1887年出版的、由Ferdinand Tonnies编纂的 *Gemeinschaft und der reinen Geslischaft --- Grundbgriffe Soziologie* 一书,并于上世纪三十年代引入中国。当时著名的社会学家费孝通¹认为:“‘社区’指的是若干社会群体或社区组织聚集在某一地域里所形成的一个生活上相互关联的大集体”(方明、王颖,

¹ 费孝通(1910-2005)为世界级的社会科学家,中国社会学和人类学的主要奠基人之一。1938年在伦敦大学研究院获哲学博士学位,其博士论文 *Peasant life in China* (江村经济)被出版成书,并成为国外许多大学的社会人类学学生的必读参考书。

1991)。此后，该术语在中国的定义经历了一个不断被扩展的过程。到了2000年11月19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关于在全国推进城市社区建设的意见》指出：“社区是指聚居在一定地域范围内的人们所组成的社会生活共同体。目前城市社区的范围，一般是指经过社区体制改革后作了规模调整的居民委员会辖区。”社区口译最早出现在16世纪的西班牙,当时的西班牙殖民帝国出台了法庭口译的统一标准。最早使用移民口译的国家是瑞典和澳大利亚,上个世纪六十年代由于移民大量涌入,政府为他们提供公共服务时需要满足其语言要求,因此出现了第一批社区口译员。从八十年代起英国和加拿大也出现了社区口译,美国则于六十年代通过了听障人士权利保障法案,并于1965年成立了手语翻译员监理中心。社区口译与其它形式的口译相比,具有如下特点:一是交际双方在口译员的参与下进行面对面的交谈,互动性强,交际效果直接迅速。二是口译员的作用和地位更加突出。

在中国,虽然“社区”一词已为社会广泛接受,但是与之相关的“社区口译”(community interpretation)却依然“养在深闺人不识”。究其原因,不外乎三点:其一,国家层面的管理机构长期忽视该行业领域的发展;其二,该行业自身的特点决定了其从业人员得不到重视,从而导致社区口译译员所享有的待遇不及其他类型口译人员;其三,尽管来华的外籍人员数量日益增多,但是与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移民数量相比还有很大差距,使得该行业能提供的工作岗位多集中于东部沿海开放城市,且数量偏少。笔者认为,虽然当前社区口译在中国还处于萌芽阶段,但是必定会有极大的发展空间。所以对该行业的科学研究和其从业人员的培训都有较强的现实意义。

2 中国的社区口译培训

在对中国社区口译发展的调研中我们发现,由于中、西文化的差异,尽管国内目前还较少专门提及“社区口译”这一术语,但最近几年与之相关的口译实践和口译研究已经开始发展。比如,上外梅德明,广外詹成、王斌华,川大任文等人有关“联络口译”的研究(均以英语为工作语言),事实上本身已经涵盖了“社区口译”的范围。例如在2010年詹成编著的《联络口译》一书中,最后一章的主题就是“社区事务”。在同年出版的由王斌华和伍志伟编著的《联络口译》的最后两个单元也分别论述了医疗服务口译和法律服务口译。

正如本文的标题,我们的研究主要集中于国内国际所提供的针对社区口译的培训。在此,我们将研究分为两部分:中国国内的社区口译培训以及国际上的以汉语为工作语言的社区口译培训。

为了了解社区口译的培训，首先，我们需要知道社区口译都包括哪些口译的种类。在西方国家，社区口译的服务对象是前往该国国家公共组织机构以及非营利的社会组织寻求帮助并享受服务的人群。在大多数情况下，进行社区口译的地点为医院、法院、警察局、学校，政府办公部门以及移民局。与西方国家相比，中国的情况也大致相同，唯一的不同是中国的外来移民较少，因此医院，法院和警察局对社区口译人员的需求占据了所有需求的绝大部分。另外，由于前来中国的外籍人员中，英语国家以及日本、韩国的公民占多，所以提供的服务也多为上述三种语言。这一点我们在下文中会详细分析，因为其对中国国内的社区口译服务产生的影响非常深远。

由于中国的口译培训可分为民办培训机构的培训，大学与民间机构合办的培训以及高等教育机构的培训，所以我们针对中国国内培训的研究首先从民办培训机构的培训开始。所谓的民办培训机构，指的是企业、社会团体和其他社会力量以及私人办学并提供口译培训的学校。这类机构的最大特点就是机构数目众多、质量良莠不齐。为了不散精力，我们选取了北京和上海作为试点城市，并对其中最著名的几家民办培训机构进行了认真分析。在上海我们的分析目标是上海新东方、上海昂立、华蒲教育、昂力教育，自立教育以及韦伯国际英语。之所以选取这些学校，是因为其办学规模、培训历史以及师资力量在同行业中属于佼佼者。在分析中我们发现只有上海新东方提供英语以外的小语种培训，比如西班牙语、日语，而且都不是口译类的培训，只是基础的语言教学及强化。当然，我们也查询了那些提供西班牙语课程的民办培训机构，不过无一例外的都只有语言教育及强化课程。因此，我们得到了最直观的结论，即：提供口译培训的机构只提供英语作为工作语言的培训，而提供小语种培训的机构又没有口译相关的课程。

接着，我们查看了上述六家机构的课程设计，发现口译培训都是针对上海口译中级高级证书考试的。也就是说，基本上是属于考试强化培训类，而不是技能培养或者职业培训类的。在调查该证书的用途及适用范围后，我们认为，该证书宏观上与社区口译并无多大的联系，其主要目的是培养能够适应各种口译场合和翻译领域的译员，但是并没有确切地指出是哪一类领域。这意味着持有该证书的译员可能对医疗、法律和行政领域的专业术语和法律法规没有太深的了解，相反可能只是对上述领域有一个模糊的认识。

造成上述现象的原因有两个：第一，口译在中国的划分尚未非常明确。传统意义上只是笼统地把口译分为同声传译和交替传译，并没有意识到社区口译的存在，当然对该口译自身的特点也就没有认识。于是产生了这种“只要会做口译，那么自然能够胜任所有种类、所有领域的口译工作”的错误观点。第二，在追逐经济利益最大化的价

价值观的影响下，民办培训机构和学生都只重视口译证书的获取而不是专业知识的学习。

另外在教学时间的安排上，我们还发现最长的课程是120个课时，最短的是80个课时。不言而喻，通过如此少的时间想要成为一名能够从事任何口译类型并能够对上述公共领域的专业术语及相关法律如数家珍的译员是极其困难的。不过，如果其目标仅为通过当地的口译认证考试，那也并非没有可能。

总的来说，上海的民办培训机构提供的口译培训具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基本以英语作为工作语言。存在其他小语种的教学课程但是跟口译培训无关，只是着眼于基础的语言教学及强化培训。二是在口译培训中，所有的课程都以通过当地的口译中高级认证考试为目的，并且教学内容和课时安排也皆以此为中心。我们觉得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是国家级的教育指导机构并未把社区口译从传统会议口译中分离出来，于是整个社会都认为只要获得一个口译证书，就可以胜任口译了。同时出于经济利益考虑，民办培训机构也不大可能会专门为岗位需求量和待遇都远不如会议口译译员的社区口译译员专门设立课程，毕竟接受培训的学生对从事经济效益更高的行业抱有更大的兴趣。

就北京而言，情况要复杂一些：因为地处中国的政治和文化中心，所以无论是培训机构的种类，还是其开设的课程都要比上海更加多样和完备。在北京，我们选取了下列机构作为研究对象：译之灵翻译培训、甲申同文、策马翻译培训、中央外文局教育培训中心，北京新东方以及宇泉国际翻译培训中心。通过调查及对比，我们发现：首先，北京的培训机构将培训课程分为准备全国口译证书考试的课程和提高口译能力的课程；接着，又将后者细分为交替式传译培训以及同声传译培训。这样做的好处在于学生能够根据自己的具体目标选择课程，同时老师也能够根据不同的课程目标来安排自己的教学内容。毕竟为准备通过口译证书考试而设立的强化课程与为提高基础能力而制定的培训课程相比是完全不一样的。就工作语言而言，译之灵翻译培训、北京新东方以及中央外文局教育培训中心都提供除英语以外的其他小语种翻译培训课程，比如西班牙语、日语、韩国语等。其中，中央外文局教育培训中心明确提到其培训课程包含了上述小语种语言的口笔译。尽管没有任何一家教育机构对专门的社区口译课程进行设置安排，但是在绝大部分的口译课程（特别是同传课程）中均提到会安排学生进行政治、经济、医疗、法律领域的专业知识的学习。我们认为，这体现出相当一部分的培训机构已经逐渐认识到口译市场的分化业已越来越细，对某个针对性的较强的方面（比如医疗方面，法律方面）的专业口译人员的需求也已越来越大。虽然医疗和法律方面的口译还不完全等同于社区口译，但是我们看到北京的培训机构已经在口译培训专业化上迈出了可贵的第一步。

2.1 大学与民间机构合办的口译培训

这一类型的办学机构是由民间机构出资，然后与大学继续教育中心或者某个隶属于大学的独立二级学院合作开办。以上海为例，该类培训机构中最主要的两所是交大思源和Pece明天学院。前者是与上海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合作，后者则是与复旦大学外国语学院合作。这样办学的优势是能够邀请到公立大学中的知名教授授课，师资力量较强。然而，在这两所机构提供的培训课程中，我们发现二者皆以英语作为工作语言，而且课程基本都是面向那些立志报考口译中高级证书考试的学生。此外，Pece明天学院除了英语，还提供日语、韩国语和西班牙语教学，不过都仅限于语言课程的培训及强化。另外培训的时间也一样，都是短短的94个课时。在北京，该类办学机构中最重要的则是由北京大学设立的北大燕园旭博培训中心，不过该中心的课程也偏向法语、日语、韩国语、德语以及西班牙语的语培训与强化教学。与上海的两所机构所不同的是，北大燕园旭博培训中心还提供与小语种水平认证考试相关的培训及强化课程，同时课程时间也较长：最短的有100个课时，最长的则有500个课时。

2.2 高等教育机构的口译培训

纵观中国的近代史，最早的口译人员培训机构是由清朝中央政府于第一次鸦片战争之后开办的同文馆（1862年）。最初主要教授的语言是俄语、法语、英语，后陆续增设德文、日文等课程。及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国虽有多所大学或专修学校教授外国语言文学，但是却始终没有把翻译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来教授。在这些大学和专修学校里，翻译只被当成外语专业第三年、第四年学生的一门必修课。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了1979年，那一年北京外国语大学第一次开办了联合国翻译培训班。这标志着中国开始了现代职业口译人员特别是国际会议口译人员的培养。1993年，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和厦门大学在英国文化委员会的支持下，与英方联合设立了“高级口笔译项目”，并开始英语语言文学本科专业中开设翻译方向的课程。到了1997年，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成立了中国国内第一个翻译系。之后，随着对口笔译人员的需求的不断增加，越来越多的大学开始创立了自己的翻译学院（系）。然而，在2004年上海外国语大学设立翻译学学士学位之前，“翻译学”在中国教育部的大学专业目录中是不存在的。这意味着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算起，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翻译学”始终被认为是外语研究的一个方面，而没有得到重视。正如我们前文中所提到的，在很多大学或专业院校里面，翻译只不过是一门大学外语专业学生的必修课。由于教学时间及条件有限，课程多以笔译为主；而且由于专业培养方向不明确，导致课程内容几乎没有

专业性，仅局限于普通的新闻、旅游、经贸等文章的翻译，几乎不会涉及国际政治经济、医疗科技、法律行政等专业文章。

根据中国教育部的统计数据，我们可以发现：自2004年上海外国语大学开办第一届翻译学本科专业之时起，截至2013年，在中国大陆一共有106所大学或专业学院开设了翻译学本科专业——其中包括13所专业的外语院校，17所综合性大学，6所以理工科为主的大学以及其他各类大学和学院。经过仔细分析，我们发现只有北京语言大学设立了以法语为工作语言的翻译学本科专业，其余的105所大学都把英语作为第一语言，即工作语言。在所有学校的教学计划中，我们还发现翻译专业学生都被要求进行第二工作语言的培训学习。只不过根据不同大学所开设的外语科目种类的多少，学生的选择方向也存在较大差异。比如我们调查了开设翻译本科的13所专业外语院校，在这些院校中，学生能够从法语、日语、韩国语、德语、西班牙语、俄语、阿拉伯语甚至葡萄牙语或意大利语中选择一门作为第二工作语言来学习；但是在那17所综合性大学里面，仅仅为学生提供法语、日语、俄语和德语来进行选择；而其他的大学所提供的可选的语种就更少了。在位于新疆自治区和内蒙古自治区的两所大学中，由于上述地区为少数民族聚居地，所以向学生提供当地少数民族的语言（如维吾尔语和蒙古语）作为学生的第二工作语言。

在授课内容和授课时间方面，专业外语院校以及一些具有长期外语教学历史的综合性大学都对专业领域口笔译的学习培训安排了相当数量的课时，比如有专门的法律口译课，医疗口笔译课以及经贸口笔译课。至于其他的大学，就只是比较笼统的提到会让三年级和四年级的学生接受特定领域的口笔译学习，对学习内容和课时多少都没有明确规定。

至于师资力量，除了几所著名的外语类高校（比如北京语言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等）拥有专业的教授翻译（口笔译）的老师以外，其他大学的老师多数都是从之前已经设立的相关外语专业抽调出老师来进行教学。由于此类老师对于翻译领域的细化方向（比如法律方向、行政方向）的认识不够，所以导致在课堂上不能对相关细化的内容进行更为深入的讲解，以至于最终都流于泛泛而谈。

虽然我们并没有在中国高校所提供的翻译学本科教育中发现与社区口译有关的培训，但是我们却发现存在着另外一种形式的专业外语培训，如英语本科（医学方向）和英语本科（法律方向）。在2000年中国教育部为了让英语专业教学能够更好地满足社会经济发展的需求，制定了新的《高等学校英语专业英语教学大纲》。该大纲提出要培训复合型的英语专业人才作为首要目标，并且规定英语专业课不但要包含英语专业技能和知识，还要包含相关的复合专业知识。于是北京大学医学部在2002年第一

个开办了英语（医学方向）本科专业。之后重庆医科大学、南京中医药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南方医科大学以及天津医科大学等也相继设立了这个本科专业。西南政法大学则于2003年起招收英语（法律方向）的本科生，之后华东政法学院也于2004年开设了此专业。

让我们感兴趣的是：通过四年的学习，学生如何能够既学到专业知识又掌握相应的英语技能？因为医学、法律都是专业性非常强的学科。于是我们对该专业所设置的课程进行了调查，结果发现所有的中医药大学都会在开设中医理论的基础上加开专门的中医翻译课。而另外的一些医科大学则只是笼统地开设了医学英语写作，医学英语词汇学和医学英语文献阅读等课程。给我们的感觉是其目标比较偏重于培养在掌握基本医学知识的情况下，还能够熟练使用英语书写医学文章或者阅读医学刊物的人才。在口译课程方面，南方医科大学是唯一提供医学英语视听说以及医学英语口语译、笔译课程的大学。在课时方面，北京大学医学部英语专业（生物医学方向）是唯一的五年制本科专业。在其课程安排中头两年学生主要接受英语技能的训练，包括听、说、读、写、译；而之后的三年学生则需要学习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课程。

我们认为，对于那些开办了英语专业（医学方向）本科的学校，应该加强学生的口笔译能力的训练，因为扎实的语言基本功是外语类人才的“看家本领”。比如可以参照其他学校翻译专业本科学生的课程设置，添加专门的口译课和笔译课。不过需要注意的是这些课程内容要与医学相关，并且在课堂上尽量少讲理论，多用现实生活中的常见材料进行练习。另外同时也需要让学生学习基础医学知识，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够加强学生的竞争力，使其在工作中遇到相关领域的专业术语以及运用翻译策略时得心应手、如虎添翼。

至于英语（法律方向）我们主要调查了西南政法大学的课程设计情况，这不仅是因为西南政法大学是全国第一所开设该专业的高校，而且也是因为该校从1993年起就开始对学生授予英语和法律双学士学位。我们注意到，其课程设置中与翻译相关的课程只有一门——法律经贸英语与翻译，不过学生可以选修另外一门外语。由此我们感到该专业的培训应该是着眼于能够阅读一定的英语法律文章，熟练使用英语处理涉外法律事务或对外经贸等工作的人才，而非进行口译或笔译的专业译员。

中国的高等院校除了提供翻译专业本科阶段教育外，从2007年起还开始提供翻译专业的硕士培训。迄今为止，已经有107所高等院校开设了该硕士专业，不过据我们了解，绝大部分都是以英语作为工作语言，然后再选择另外一门外语作为第二工作语言。只有北京语言大学和上海外国语大学分别设立了以法语和日语为工作语言的翻译硕士。

在课程和内容方面，虽然都涉及国际政治、经济贸易、医疗法律等专业领域，但由于其目的多为培养会议传译人员，所以与社区口译并没有太大的联系。

3. 国外的以中文为工作语言的社区口译培训

社区口译很早就国际上得到了承认，并且大量研究人员业已着手对其进行深入研究。苏伟在其文章《社区口译在中国》中谈到：

社区口译最早出现在16世纪的西班牙，...最早使用移民口译的国家是瑞典和澳大利亚，1960年代由于移民大量涌入，政府为他们提供公共服务时需要满足语言要求，因此出现了第一批社区口译员。1980年代起英国和加拿大也出现了社区口译...（苏伟，2009）

因此西方发达国家对社区口译的培训也远比中国领先。在西欧国家我们发现很多国家的高等教育机构都开设专门的社区口译硕士专业。比如在西班牙，阿尔卡拉大学、格拉纳达大学、哈乌梅一世大学、巴利亚多利德大学、萨拉曼卡大学，马拉加大学以及拉古纳大学都已设立该硕士课程。其中阿尔卡拉大学作为西班牙在社区口译研究领域的代表，是唯一一所提供以中文为工作语言的社区口译教学培训的大学。在那里，该专业的学生的上课时间从十月份开始一直到第二年的三月份。首先进行为期一个月的网上理论学习，紧接着是医疗领域的口笔译学习及培训。圣诞节假期结束之后，学生会进入行政和法律领域的口笔译学习培训阶段，并一直持续到三月底。之后是一到两个月的实习以及论文写作时间。阿尔卡拉大学的课程设计偏向于应用与实践，理论教学并没有占据太多的课时。绝大部分的课时都是以练习日常生活中常见材料的口笔译为主，在课堂上学生接触到的都是未来工作中最常见的材料。例如在医疗领域学生能够练习手术同意书、病情诊断书、超声波检查报告等的翻译；而在行政和法律领域则能够接触到政府和警察局公文，法院文书等专业文件。另外在实习期间，成绩较好的学生将会被推荐去法院做法庭口译，同时其他学生也有机会前往马德里各地的医院、社区医疗服务中心、各级政府的对外办公机构，公立学校甚至移民服务部门进行实习。

除了西班牙以外，我们还调查了英国大学在社区口译教学培训方面的相关情况。结果发现，全英国有8所大学提供以中文为工作语言的口笔译硕士，只不过这些硕士都偏向于培养会议同传与交译的译员，比如巴斯大学、纽卡斯尔大学、瓦特大学等。虽然这些大学课程的首要目标并不是培养社区口译人员，但是在其课程设置上都考虑到了与社区口译相关的口笔译训练，例如医疗领域的口笔译和法律领域的口笔译。除了口笔译硕士以外，位于伦敦的玛丽沃德中心也提供长达10周的社区口译

培训，而且学生还可以选择全日制课程或半日制课程。此外在合格毕业后，学生都能够获得相关从事社区口译的证书。

除了西欧国家之外，我们还选取了澳大利亚作为分析对象。因为在过去的很多年里，澳大利亚一直都是华人移民的目的地，同时也是一个拥有悠久移民历史的国家。在调查中我们发现，全澳大利亚一共有15所大学开设以中文为工作语言的口笔译硕士专业。若以地域分布来划分，上述大学主要集中于悉尼，墨尔本和布里斯班三座大型城市。课程一般都是一年期，不过在具体教学内容安排上并没有说明是否以社区口译为导向，或者是否会进行专业领域的口笔译教学培训。

另外一个让我们感兴趣的国家是同样作为华人移民首选地的加拿大。在加拿大的学校中，我们找到了一所大学——蒙特利尔大学和九所学院提供社区口译培训，只不过没有任何一家机构注明是否将中文作为工作语言。同样，培训的时间也从最少45个课时到最多180个课时不等。在波威利学院和赛内卡学院，我们还发现了医疗领域口译认证和法律领域口译认证的培训课程，其课时数量分别为180课时和261课时。根据学校网页的介绍，如果考试合格，学生毕业后就能够获得由政府权威机构颁发的相关领域口译认证书。另外在温哥华学院也有相似的培训课程，不过是长达8个月的半日制课程。

4. 对中国未来发展社区口译的策略建议

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加大，针对一般外国人的口译现象也在增多。中国社区口译发展的必要性从以下两组数据可窥一斑。据2010年12月18日《中国日报》报道，自2007年起，我国各级人民法院审理涉外案件的数量近4万件，其中民商事案件及行政诉讼案件达到了96%，刑事案件为4%。2009年，审结的民商事案件为11470件；2010年11月，我国法院共审理的涉外案件与2009年相比，同比增加了15%。此外，根据詹成等人2011年所做的一项调查结果显示，广州地区26所医院中，表示经常接诊外籍患者的医院达到19所，并且有超过72%的外籍患者是借助医疗口译员来实现跨语言沟通的。因此，最近几年，社区口译在国内的发展非常迅速。这使得市场上对专业译员的需求越来越大。而通过上述的对比研究发现，与西方国家相比，国内对这个行业的认知和相关从业人员的培训都还处于初级阶段。因此，我们必须在借鉴西方国家经验的基础上，立足本国实际，从以下几个方面推动中国社区口译的发展。

首先，在法律层面上提供发展保障和规范。毋庸置疑，任何职业的产生和发展都离不开国家法律法规的支持。目前，在我国医疗口译和法庭口译的职业地位尚未得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认可。随着我国相关职业类法律法规的健全和发展，以及社会对社区口译的认可度逐渐提高，相信不久的将来，社区口译一定能够成为被认可

的职业。一旦国家以官方文件的形式正式确立社区口译的职业地位，相信相关的职业培训也一定会迅速发展起来。此后，相应的职业评估考核体系和职业道德规范也会逐渐建立。

其次，高等院校和培训机构必须调整培训机制。目前我国高校无论是本科培养阶段还是研究生阶段都尚未开设专门的社区口译专业。但是很多学校都有翻译专业。实际上，随着专门化口译市场空间的扩大和需求的增加，建议有翻译专业的院校可以将本科阶段的翻译专业细分为医疗、法律等具体方向。也可以考虑建立与法律系和医学院等联合培养的模式，要求学生同时学习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口译方面的课程。此外，可以在硕士阶段专门开设社区口译方向的硕士专业，这方面西班牙阿尔卡拉大学为我们提供了很好的范例。

除了上述学位课程，在短期培训方面建议细化为岗前培训和在职培训。培训内容上既注意培养学生的语言技能，又要注意培养其职业道德、心理素质等方面的能力；最终逐渐建立高校和培训机构互补，多层次、多领域、多形式的社区口译培养模式。

References

- Anonymous. 2012. *Recruitment Program of Foreign Experts*.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Foreign Experts Affairs. [Disponible en <http://1000plan.safea.gov.cn/>]
- Hale, Sandra. 2007. *Community Interpreting*. Basingstoke (Reino Unido): Palgrave Macmillan.
- Valero, Carmen. 2006. Capítulo III ESPECIFICIDAD DE LA TRADUCCIÓN E INTERPRETACIÓN EN LOS SERVICIOS PÚBLICOS. *Formas de Mediación Intercultural. Traducción e Interpretación en los Servicios Públicos*. Granada: Editorial Comares.
- Valero, Carmen. 2006. Capítulo V INTRODUCCIÓN A LA TRADUCCIÓN EN LOS SERVICIOS PÚBLICOS. *Formas de Mediación Intercultural. Traducción e Interpretación en los Servicios Públicos*. Granada: Editorial Comares.
- Valero, Carmen. 2003. *Traducción e interpretación en los servicios públicos. Contextualización, actualidad y futuro*. Granada: Editorial Comares.
- 方明, 王颖. 1991. *观察社会的新视角-社区新论*. 北京: 知识出版社.
- 刘建军, 张福勇. 2012. 国外社区口译研究文献计量分析. *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 山东: NO.2, 73-81.
- 苏伟. 2009. 社区口译在中国. *上海翻译*. 上海: NO.4, 42-45.